# 法治日报 社区版

LEGAL DAILY

星期日　2026年11月8日　今日8版　第749期　总第14672期　法治日报社主办　出版


# 驰而不息正风肃纪

##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系列述评之七

□ 新华社记者　施雨岑　王明玉

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对“驰而不息正风肃纪”作出部署，强调“正风肃纪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有力举措”。

回望百余年党史，我们党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始终坚持以严明纪律统一全党意志、以优良作风团结带领人民，为党的事业不断取得胜利提供有力保障。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推动党风政风焕然一新，社风民风持续向好。

《决定》从“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强化从严执纪”“综合发挥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5个方面作出具体部署，这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经验，也是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要求。

作风问题核心是党同人民群众的关系问题。

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曾发表文章《群众呼声是作风建设的第一信号》，指出“倾听群众呼声，关心群众疾苦，把群众的呼声作为作风建设的第一信号，把群众的需要作为作风建设的第一需求”。

下转第四版

# 中共中央发出通知
# 部署党的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

**新华社北京11月7日电**　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决定，党的二十一大于2027年下半年在北京召开。最近，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党的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对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作出全面部署。中央组织部近日召开会议，对这项工作作出具体安排。

党的二十一大，是我们党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上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代表大会，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认真做好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是开好大会的重要基础。党中央对做好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和中央政治局会议专门研究，确定了做好这项工作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要求各级党组织切实负起政治责任，认真履行职责，精心组织实施，确保代表选举工作圆满完成。

党中央确定，二十一大代表名额共2360名，由全国38个选举单位选举产生。做好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以党章为根本，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特别是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标准条件，严密选举程序，严肃选举纪律，确保选出的二十一大代表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分布广泛、党员拥护。

党中央明确，二十一大代表应是共产党员中的优秀分子，模范遵守党章，严格按照党员标准要求自己，具有共产党员的先进性。要严把人选政治关，做深做实政治素质考察，加强党性鉴别，着重考察人选政治立场、政治态度、政治觉悟和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等方面的表现情况，对政治上不合格的一票否决。严把人选廉洁关、作风关，落实廉洁把关各项规定，严格甄别核查，注重了解道德品行、作风形象等情况，坚决防止“带病提名”、“带病当选”。要合理把握代表结构，保证生产和工作第一线代表比例，注重推荐工人、农民和专业技术人员党员中的先进模范人物作为代表人选；女党员和少数民族党员代表应占一定比例。要有经济、科技、国防、政法、教育、宣传、文化、卫生、体育、社会管理和新就业群体等各方面的代表。

党中央要求，二十一大代表的选举产生，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逐级遴选的办法进行。要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广泛发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积极参与代表人选的推荐提名，根据多数党组织和党员的意见，逐级遴选择优。要严格组织考察，实行差额考察和考察预告，充分听取基层党组织、党代会代表、党员和群众的意见。要认真搞好会议选举，代表实行差额选举，差额选举的比例应多于15%。

党中央强调，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加强领导，周密安排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扎实做好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要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选举纪律，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运用湖南衡阳、四川南充、辽宁等地拉票贿选、破坏选举案件开展警示教育，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加强对代表选举工作的全程监督，对违规违纪违法问题“零容忍”，一经发现坚决查处，确保风清气正。要落实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使代表选举产生过程，成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党建思想的过程，成为党性党风党纪党史教育和党内政治生活生动实践的过程，成为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激励干事创业的过程，进一步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动员广大党员、干部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万众一心、勠力进取，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共同奋斗，不断开创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新局面。

二十一大代表选举工作从现在开始，到明年6月底前结束。

# 法治精神融入成长基因

## 江苏紧贴需求深耕青少年精准普法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许瑶蕾

10月17日至18日，江苏省第十一届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法治素养能力大赛省级决赛举行，全省13个设区市和33所高校共94名选手参加决赛。

这场会聚全省优秀学子的赛事，是已连续开展了11年的“学宪法·讲宪法”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江苏深耕青少年精准普法的生动缩影。近年来，江苏以“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为抓手，统筹多方普法力量，紧贴青少年成长需求，探索实施“互动式、体验式、启发式”精准普法模式，培育“开学法治第一课”等多个“破圈”青少年普法品牌，以法治方式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 课堂点单按需“上菜”

近年来，江苏积极探索青少年群体精准普法着力点，不仅持续开展覆盖面广、参与度高的“学宪法·讲宪法”系列活动，还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和认知规律设计分层分类的普法内容，为青少年群体送上定制的“法治启蒙大餐”。

今年9月1日，《法治日报》记者沉浸式体验了一堂面向全省中小学同步直播的法治课。课程聚焦“智守边界、不负成长”主题，采用分龄情景剧、AI法治实验室探秘、实务导师以案释法等形式，将数字时代隐私泄露、技术使用边界、AI幻觉等成长烦恼“搬”进课堂，让法治和科技向善的“种子”悄然播撒在青少年心田。

这堂“开学法治第一课”创新性采用了“双会场”模式——除了主会场的普法授课，更将普法场景延伸到了雨花台烈士陵园、太湖湿地公园、公安部门反诈大队、东南大学未来技术学院等多个“第二现场”，让同学们以鲜活可感的方式，触摸到法治的温度与力量，读懂规则背后蕴含的守护逻辑。

据悉，2022年，江苏省司法厅、省教育厅、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推出“开学法治第一课”青少年普法品牌，紧扣“开学第一课”窗口期，通过“同龄人”视角打开法治教育方式，集成多方普法力量，集中开展专题法治启蒙，并用线上方式放大教育辐射效能。

“开学法治第一课”开播以来，累计观看人次已经超过1.08亿。记者了解到，在2022年第一次开讲授课之前，主办方印发了千余份问卷，通过收集整理调研信息，梳理出了青少年群体最关心的法治议题以及他们对法治教育的具体期待，为按需调配课程内容、实现精准供给打下了基础，并据此确定了“以案说法、以剧为引”的授课形式。

针对不同年龄段孩子，主办方为小学、初中、高中学生量身定制情景剧。情景剧由同龄人出演，以真实司法案例为“果核”，以“同龄人视角”包裹着青年人喜闻乐见的网络热梗、潮流元素，突出体验感，更有法官、检察官、律师等实务导师化身“法治课代表”，追剧说法，将案例背后的法律风险掰开揉碎，趁热划重点。

5年来，“开学法治第一课”坚持“一年一主题、年年有重点”，课程主题已覆盖宪法宣传、爱国主义教育、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生态保护、家庭教育、校园交通安全等与青少年成长密切相关的各类法律知识。

### 法治风景随时“偶遇”

6月13日傍晚，“苏超”宿迁队对阵镇江队。赛场外，一场普法游园会同样精彩。法治闯关小游戏、欢乐法治转盘、普法IP打卡……丰富多彩的健身润心活动吸引大小球迷流连。

“射门！”清脆的哨声刚落，8岁的宿迁小朋友轩轩（化名）带球连过3根桩，每根桩上都贴着过关问题，答对才能继续前进，纸面上的法条变成了孩子口中的答案，也化作了脚下的节奏，法律知识变成了看得见、摸得着的“体验”。

下转第四版

法治时评

# 合力打击侵犯个人信息黑产

□ 杨佳艺

近日，央视曝光一起特大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揭开了狂热追星背后的黑色产业链。3000余名艺人信息遭泄露，行程被明码标价，犯罪团伙的规模化、组织化运作引发广泛关注。

公民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严格保护，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侵害。其中，身份证号、行踪轨迹等属于敏感个人信息，一旦泄露，极易被不法分子利用，滋生电信诈骗等下游违法犯罪。而明星、网红行程信息非法流出、被出售给粉丝或代拍“黄牛”，不仅扰乱公共场所秩序，更在一定程度上助推了“饭圈”乱象。

随着技术手段升级，相关黑产运作日趋智能化、产业化。本案中，犯罪团伙分工明确，全程依托网络远程协作，无需线下接触即可完成信息窃取、整理、售卖全流程。为扩大销量，该团伙还搭建多层级分销体系，形成“公开引流+私下交易”模式。这些新特点、新趋势，无疑给犯罪治理带来了新挑战。

为有效规制此类违法犯罪，近年来我国多管齐下：不仅搭建起以个人信息保护法为核心的法律制度体系，同时加大惩治力度，网信、公安等部门部署多轮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查办大量涉个人信息案件，司法机关通过统一裁判标准、开展公益诉讼等强化全链条打击。多方合力下，个人信息保护成效显著。

治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是一场持久战。面对黑产手法不断迭代、侵权乱象屡禁难绝的现实，唯有持续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压实平台企业主体责任，斩断内鬼泄密源头，同时提升公众防范意识和法治观念，才能从源头上铲除犯罪滋生土壤。个人信息绝非可以任意买卖的商品，守护每个人的隐私边界，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唯有各方协同、久久为功，方能筑牢个人信息安全防线。

导读

**温柔有锋　坚韧有光**

**杭州交警女子铁骑队　百人同心守护城市安宁**

详细报道见七版

### 张军与最高法第七批挂职法学专家学者座谈强调

# 深化司法实务部门与法学院校交流互鉴

**本报讯**　记者**张昊**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要求，“加大法学教师、研究人员和高等学校法务部门工作人员到法治工作部门挂职力度”，人民法院抓落实的成效怎样？如何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通过接收专家学者挂职锻炼强化法治人才培养，促推审判执行工作提质增效？11月6日下午，最高人民法院举行第七批挂职法学专家学者挂职期满座谈会。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军出席。

接收专家学者挂职锻炼，是最高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制度安排。自2012年以来，已有7批63名法学专家通过挂职学者制度到最高法交流互鉴，有力推动了司法实务部门与法学院校双向交流，丰富了法治人才培养路径、强化了法治人才队伍建设。

“我切身体会到了党的领导对于确保案件公正审理的极端重要性，只有在党的领导下，统筹各方力量，才能实现案件审理的最佳效果”“切身感受到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对法治人才特别是涉外法治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强烈，法学教育使命重大”“有幸承担了一些重要司法解释、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工作，希望后续能以学者身份继续贡献智慧”……第七批挂职法学专家学者冉克平、吴韬、罗国强、何海波、杜涛结合一年来的挂职经历谈感受、提建议。

“专家学者沉浸式、投入式挂职，和法官一起加班加点，让我们很受触动”“对一些疑难复杂案件，从法学理论的角度提出不同的思路，在思想上相互碰撞，收获很大”“专家学者直接深入一线办案、调研，实事求是、脚踏实地的精神让我们感佩”……最高法接收部门负责同志结合专家学者挂职发挥的突出作用作了发言。

下转第四版




11月7日，安徽省当涂县公安局姑孰派出所民辅警走进马鞍山学院2027届毕业生秋季专场招聘会，把“法治摊位”搬到求职现场，为毕业生送上暖心“法治大餐”。图为民警向求职者讲解反诈知识。　本报通讯员　卫学超　摄

### 两高发布依法惩治新型、隐性职务犯罪典型案例

# “挂名”取酬全部薪酬被认定为受贿数额

**本报讯**　记者**张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发布6件典型案例。典型案例涉商业机会型、“挂名”取酬、专设岗位支付高额薪酬等新型、隐性职务犯罪。

“王某某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准确区分通过请托人提供的商业机会非法收受财物与正常市场行为的界限。对于商业机会系通过职务行为获取且确定能够获利，国家工作人员不实质经营、不承担风险即获取利益，所获利益与其职务行为具有对应性的，其行为依法构成受贿罪。该案还明确了商业机会型受贿犯罪的数额认定方法。

“吾某某受贿案”明确，升值可能性较高的战略配售股的预期收益，可以认定为受贿犯罪对象。要重点审查购买时战略配售股是否具有高升值可能性以及国家工作人员主观认知情况，综合判断行为性质。

“张某某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认定，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本人或者安排特定关系人到请托人公司挂名领薪的，属于受贿行为。此类犯罪中，受贿人与行贿人双方的主观合意是国家工作人员或其特定关系人“挂名”领取的薪酬，客观上国家工作人员或其特定关系人未实际从事工作，

下转第四版

# 最高检发布检察机关办理刑事立案监督案件典型案例

**本报讯**　记者**董凡超**　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发布一批检察机关办理刑事立案监督案件典型案例，集中展现检察机关持续强化法律监督，落实刑事立案监督制度的实践成果。

该批典型案例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涉及预付式消费合同诈骗、性侵害未成年人、销售农产品合同诈骗、直播虚假广告、医疗场所强制猥亵、经营纠纷中故意毁坏财物、违法发放贷款、个体工商户财物盗窃等多种案件类型。办案中，检察机关围绕“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问题，进行实质性、精细化审查，确保定性准确、罚当其罪。同时，通过追赃挽损、追诉漏罪漏诉，维护司法公正和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诈骗类案件在依申请启动的立案监督案件中占比较高，部分典型案例刑民交叉特征突出，行为人刻意制造民事纠纷外观，逃避法律责任。例如，在张某翔合同诈骗立案监督案中，张某翔明知教育培训机构已经无法提供服务，仍以预付式消费意图“换马甲”诱骗学生家长继续缴费；在杨某、王某航等人合同诈骗立案监督案中，行为人自始不具备履约能力和意愿，却以“小额返还、大额拖延”方式接受调解，借以辩解存在民事纠纷，实际“换壳经营”、到账后即分赃。检察机关做实精细化审查，厘清刑民边界，通过开展立案监督工作，推动案件依法进入刑事追诉程序，既防止“以民代刑”“降格处理”，又确保精准打击犯罪，以有力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和当事人合法权益。

# 中央网信办部署开展“清朗·整治科普健康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

**本报讯**　记者**刘欣**　中央网信办近日印发通知，在全国范围内部署开展为期2个月的“清朗·整治科普健康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

中央网信办有关负责同志表示，本次专项行动重点整治以下四方面突出问题：编造民生健康网络谣言，借机误导网民；冒用专业身份等，传播伪科学观点；滥用人工智能技术，生成健康科普谣言；虚构康复案例夸大疗效，通过私域等环节诱骗消费。

同时，网信部门将采取以下治理措施：一是加大违规账号和机构查处力度。从严处置生成传播健康科普网络谣言、扰乱网络生态秩序的违法违规账号。强化医疗科普等账号身份资质核验认证，要求清晰展示账号资质信息，严格标注医疗科普信息来源。二是加强重点环节管理。严禁在榜单、推荐等位置推送科普健康类谣言信息。建立科普谣言信息关键词库和典型案例库，扩大权威科普内容池，及时标记辟谣标签，并通过弹窗、私信提醒等方式强化辟谣信息触达。三是提升平台AI防治能力。督促平台提升对AI生成合成涉科普健康谣言信息的发现、识别和处置能力，强化AI换脸、换声、虚拟人形象检测和深度合成鉴伪，对假冒专业领域人员内容实现自动化识别。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11-0313　邮发代号1-399（1-41）　国外代号：D454　广告中心：（010）84772299　发行中心：（010）84772800　编辑：吴怡　张琼辉　校对：刘凌林